

## 1.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編纂]的副本；
- (b) 附錄七「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 我們的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副本；及
- (c) 附錄七「5. 其他資料－H. 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

## 2.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sinosig.com>)：

- (a) 本公司公司章程；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一；
- (c)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有關未經審計[編纂]財務信息的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二；
- (d) 附錄三所述由韜睿惠悅就內含價值編製的精算報告；
- (e) 本集團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 (f) 附錄七「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 我們的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
- (g) 附錄七「5. 其他資料－H. 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
- (h) 附錄七「3. 有關我們董事及監事的進一步資料－A. 董事及監事的合約詳情」所述合約；

- (i)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就我們的一般事務及本集團的物業權益發出的法律意見；及
- (j) 中國公司法、《必備條款》及《特別規定》，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